

报告表编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稿)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 吨麻石粉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 年 2 月**

关于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年生产 1500 吨麻石粉建设项目

审查意见修改说明一览表

序号	专家意见	执行落实情况
1	细化项目背景由来,核实项目建设性质和建设内容,明确项目用地类型和用地性质,细化项目选址与当地用地规划、产业布局的相符性分析,给出评价结论,补充完善相关支撑材料和图件。	P1 项目由来已细化, P2、P3 项目建设性质和建设内容已核实; P6 已明确项目用地类型和性质, P6 已细化项目选址与当地用地规划、产业布局的相符性分析; P43 已给出评价结论, P3、P4、P7、P8 已补充完善相关支撑材料和图件。
2	加强项目地周边环境现状调查,完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补充监测点位图;核实环境保护目标,说明其坐标、方位、规模、功能及距离,明确其保护类别和要求;校核评价适用标准。	P12 已加强项目地周边环境现状调查, P14、P18 已完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 P15、P17 已补充监测点位图, P18 已核实环境保护目标且已说明其坐标、方位、规模、功能及距离;已明确其保护类别和要求,已校核评价适用标准。
3	核实项目原辅材料种类、规格、合法来源、成分、最大储存量及消耗量,明确其理化性质和原辅材料规范贮存要求;细化产品方案,明确产品规格;核实项目设备种类、数量和型号,并据此分析其与规模的匹配性。	P4 已核实项目原辅材料种类、规格、合法来源、成分、最大储存量及消耗量且已明确其理化性质和原辅材料规范贮存要求, P5 已细化产品方案和明确产品规格; P3~P5 已核实项目设备种类、数量和型号,且已分析其与规模的匹配性。
4	进一步强化工程分析,细化工艺流程,完善工艺技术参数,校核项目营运期产污节点和源强,分析污染防治措施的可行性;细化粉尘收集措施,核实粉尘收集效率;核实初期雨水收集处理措施及去向;校核项目物料平衡和水平衡;核实排气筒高度和数量,核算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P22 已进一步强化工程分析,细化工艺流程和完善工艺技术参数。P23~P26 已校核项目营运期产污节点和源强, P30 已分析污染防治措施的可行性且已细化粉尘收集措施; P31 已核实粉尘收集效率, P25 已核实初期雨水收集处理措施及去向;已校核项目物料平衡和水平衡, P28 已核实排气筒高度和数量; P31 已核算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5	完善项目与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已完善, 见 P8
6	核实各类固废产生数量与属性,明确其收集、暂存与处置措施。	已核实, 见 P23
7	完善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环境管理措施和运行期监测计划,核实环保投资。	已完善, 见 P36、P3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写。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 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 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 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 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 无主管部门项目, 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10
三、环境质量状况.....	133
四、评价适用标准.....	21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3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28
七、环境影响分析.....	29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45
九、结论与建议.....	46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四至图

附图 4 项目敏感点图

附件

附件一 委托书

附件二 营业执照

附件三 租赁合同

附件四 监测报告

附件五 购销合同

附件六 质保单

附件七 用地证明

附件八 评审会签到表

附件九 专家意见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表 2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附表

附表 3 环境风险影响评价自查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基础信息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 吨麻石粉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戴文敬	联系人	胡行		
通讯地址	湖南省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				
联系电话	18673097328	传真	—	邮政编码	414400
建设地点	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 (经纬度: E 113.018906°; N 28.602393°)				
立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467	建筑面积(平方米)	1050		
总投资(万元)	100	其中: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
评价经费	/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年 6 月 1 日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位于湖南省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租用空地 1467 平方米作为生产场所，建设麻石粉加工生产线。

该项目主要将麻石研磨成含矿物质的麻石粉进行出售。石粉广泛应用于橡胶、造纸、涂料、塑铝型材、陶瓷、水泥、玻璃、冶炼、耐火材料、医药、食品、日用化工、化妆品、工艺建筑、高级装饰装修等生产应用领域。其中石粉还含有滑石粉，用于制作腻子。还有石英粉，用作制作玻璃。还有很多矿物成分的岩石，都可以磨成粉末，用作不同的工艺及用途。

必要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川山坪镇清泉村，当地麻石资源丰富；有着资源和市场方面的优势。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租用场地部分厂房及基础设施未建成，设备未进驻车间，本项

目为新建项目。本项目建成后，可以提供一定数量的工作岗位，将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公司及当地的经济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本项目建设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委托湖南明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技术人员现场踏勘调查和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对照部令 16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9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中的“其他”，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公司在现场调查基础上，收集环境现状资料，根据环评导则及相关技术要求，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现提交主管部门审查、审批。

2、项目概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 ①项目名称：年产 1500 吨麻石粉建设项目；
- ②建设单位：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 ③建设性质：新建；
- ④建设地点：位于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项目中心位置经纬度为东经 113.018906°，北纬 28.602393°，地理位置见附图 1；
- ⑤建设规模：年加工生产 1500 吨麻石粉，占地面积 1467 平方米，建筑面积 1050 平方米。
- ⑥总投资：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表 1 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年产1500吨麻石粉建设项目
2	建设性质	新建
3	生产内容	麻石粉
4	生产工艺	研磨、筛分、脱粉、存入料仓、打包
5	所属行业	C3099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6	建设地点	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
7	建设单位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8	总投资	100万元

2.2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项目主要建设 1 座面积为 600 平方米的厂房及 100 平方米的生活办公区。本项目主要以块状麻石为原料生产麻石粉（租赁协议见附件三）。

表2 建设项目工程组成表

工程类别	项目分类	建筑面积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600m ²	1 栋 1 层
辅助工程	宿舍办公楼	100m ²	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储运工程	仓库	300m ²	用于储备原料、成品
公用工程	给排水系统	/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用水取自地下水，能够满足项目用水需求。经现场勘察，项目所在区域未能接入污水管网，厂内设置化粪池，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做为肥料使用，不外排。
	供电设备		本项目用电量为 1.2 万 kW•h/a，由当地电网供给，可以满足用电需求。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设施	车间封闭，密闭设备，密闭传送带运输	保持车间的干燥与密闭性。
	噪声治理设施	设备减震、隔声、绿化	对运营期噪声进行消减
	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	化粪池 (5m ²)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做为肥料使用，不外排。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 (25m ²) 位于厂区南部，根据厂地规模，建议建一个规格为 5m×2m×2.5m 的初期雨水池，总容积约 25 立方米，可完全收集项目产生的初期雨水。
	固废治理设施	垃圾桶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危废暂存间 (5m ²)	位于办公楼北部

2.3 主要工艺设备、原辅材料消耗和产品方案

① 主要生产设备

拟建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为雷磨机、分级机等，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细情况见表 3。

表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型号	规模
1	电控装置	1	/	/
2	储料斗		/	150t

3	雷磨机		3R-2615	/
4	电磁振动给料机		ZSW-380×95	/
5	减速机		BWD5-29-4	/
6	分级机		FG-15	/
7	布袋除尘器		UF-4	/
8	高压风机		2GH 210-A11	20000m ³
特殊说明	不含破碎机、提升机，整机喷深灰 B01 油漆。项目所需设备均为新购进，经查阅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第四批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工产业〔2010〕第 122 号）中限制、淘汰类的设备。			
符合性分析				

②原辅材料及能源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情况详见表 4。

表 4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规格	来源	储存方式
1	麻石	1500t	125t	粒径 1.5cm	外购（见附件五）	室内储存，保持室内空间密闭
2	包装袋	7.5 万袋	1 万袋	20kg/袋	外购	室内堆放
3	用水	116m ³	/	/	地下水	/
4	用电	1.2 万 kW•h	/	/	当地电网	/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介绍具体见表 5。

表 5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

名称	麻石
成分	二氧化硅（SiO ₂ >65%），其他成分含量比较少（Fe ₂ O ₃ 、FeO、MgO 一般<2%，CaO<3%）
结构	粒状结晶质岩石
外观	表面呈麻点状花斑
硬度	3-5
密度	2.79-3.07g/cm ³
溶解性	极难溶解
分布及特征	麻石是花岗岩的一种，表面呈麻点状花斑，以黑白斑点，红黑斑点等居多，麻石是花岗岩中密度较大，质地较坚硬的一种
分解温度	岩样承受 900℃以上高温作用后，声发射信号强度降低，持续时间增长，尤其在峰值强度之后，残余塑性变形释放出较密集的声发射信号。
日常用途	常用作建筑装饰、雕刻雕塑、石磨等
来源	购入

③产品方案

本项目年加工生产麻石粉产品 1500 吨，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6 项目主要产品及产量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规格	备注
1	麻石粉	1500 吨	$\leq 0.20\text{mm}$	新增

表 7 物料平衡表

入料		出料	
名称	年投入量 (t/a)	物料去向	年产出量 (t/a)
麻石子	1500	麻石粉	1496.4465
		固废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3.4108
		废气	有组织废气 0.0345
			无组织废气 0.1082
总投入	1500	总产出	1500

2.4 平面布置

项目拟建场地位于湖南省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交通便利。总平面布置遵循国家有关工业企业总体设计原则。本项目平面布置简单，生产车间分区建设，厂外道路能够满足物流需要，项目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2.5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 10%。

2.6 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4 人，本项目年运行时间为 200 天，每天工作 4 小时，夜间不生产，本项目员工不在厂区食宿。

2.7 生产方案

首先将项目外购的麻石由电磁振动给料机运至雷磨机内进行研磨处理，研磨后的物料运输至分级机内进行筛分，其中粒径不达标颗粒由管道落至雷磨机内重新研磨，粒径达标的颗粒垂直落入下方的储料斗，然后进入成品仓内，侧方设置收尘器，该收尘器下方直接与粉料仓相连。

2.8 项目分析

项目设备的生产力与生产规模相匹配，能够满足生产需求，故本项目生产可行。

3、公用工程

(1) 供电：本项目由当地供电电网供电，能满足项目所需。

(2) 给水：本项目用水取自地下水，取出的地下水能满足本项目工程的用水水量、水压要求。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项目职工 4 人不在厂区食宿，项目用水标准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DB43T388-2020）估算，项目给排水量计算见下表

表 8 项目给排水一览表

项目	用水规模	用水标准	用水		排水		备注
			日用水量 (t/d)	年用水量 (t/d)	日排水量 计(t/d)	年排水 量计(t/a)	
员工生活用水	4 人	145L/人·d	0.58	116	0.464	92.8	损耗 20%

(3) 排水：本项目涉及的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做肥料处理，不外排；项目初期雨水汇入初期雨水池后用于路面降尘。后期雨水排入项目南面不知名水塘。

4、建设项目可行性分析

4.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麻石粉，主要生产设备如表 3 所示。由《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和《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及 2012 年修订版）》可知，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及淘汰类中提及的内容。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4.2 选址合理性分析

根据《川山坪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2016 年调整完善方案》中对川山坪镇的用地规划，可知川山坪镇土地利用规划目标为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建设用地控制。本项目为利用麻石研磨成麻石粉的加工，用地为建设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利用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项目，且川山坪镇目前暂时还未制定准入负面清单，故本项目不违反川山坪镇的总体规划和产业定位。

本项目位于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建设单位已取得相关租赁合同（详见附件）。选址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重要湖泊周边、文物古迹所在地、地质遗迹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等区域。项目所在地给供电条件较好。本项目工艺较为简单，项目污染源强如生活污水、噪声、粉尘，其量较小且均得到合理的处置，故其对周边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可行。

川山坪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2016年调整完善方案

**川山坪镇人民政府
二〇一七年八月**

图1 川山坪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4.3 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主入口位于厂区南侧，厂区北部从东到西依次为原料仓库、生产车间，南部从东到西依次为配电间、危废储存间、办公楼。整个厂区人流、物流分开，方便了运输。本项目的平面设计根据流程和设备运转的要求，按照工艺过程、运转顺序和安全生产的需要布置生产装置，满足了工艺流程的合理顺畅，使生产设备集中布置。综上所述，本项目厂区布局合理。

本项目周围以树林居多，为了优化厂区平面合理布局，尽可能减少噪声对南侧、北侧环境敏感点的影响，本环评提出项目平面布局合理化建议，具体如下：

①对生产区域等进行分区布置。雷磨机等高噪声设备应尽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部远离周围居民点；原料仓库布置在厂区北部，在减少厂内物料运输距离的同时，对项目主要噪声源起到阻隔作用。

②整个车间应保障生产工艺的顺畅，从原料到产品进行流水线作业，尽量减少物料输送距离，各区域应分开，并设置相应标志以便区分。



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4.4“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表 9 “三线一单”一览表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位于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不在国家公园、自然保护

	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世界自然遗产、湿地公园、石漠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区。不属于汨罗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不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利用项目，且营运过程中消耗的电资源、水资源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 14 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利用麻石生产 麻石粉 ，原料仓库封闭，可降低扬尘产生，且环保措施完善， 对水土环境无影响，排出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负面清单	对照《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项目不在其负面清单内。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一）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汨罗市位于湖南省东北部，属幕阜山脉与洞庭湖平原的过渡地，地处东经 $112^{\circ}51'-113^{\circ}27'$ ，北纬 $28^{\circ}28'-29^{\circ}27'$ 之间。东与平江相靠，南与长沙、望城两县相携，西与湘阴县、沅江市接壤，北同岳阳县毗邻。最东处为三江镇山阳村的山阳寨，最西处是芦苇场的石湖包，最南端系川山坪镇鹿峰村的陈家湾，最北端是白塘镇汨岳村的汨岳界。南北相距 66.75 公里，东西相距 62.5 公里，全境周长 301.84 公里，总面积 1669.8 平方公里，汨罗市建城区面积 12 平方公里。

本项目位于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经纬度为东经 113.018906° ，北纬 28.602393° ，项目拟建区域位置详见附图一。

2、地形、地貌

汨罗地势东南部高、西北部低，由山地向滨湖平原呈梯降过渡，头枕幕阜，脚踏洞庭。东南部峰岭起伏，连绵成脉，形成天然屏障。其中，东有幕阜山余脉智峰山，群峰拱岱，岭峦盘结，沟谷回环，犬牙交错，地形险峻。山区还有南岭、米家寨、老山尖、苦岭、乌石尖、冷水尖、从毛山、汉峰山等山峰。南部有飘峰山、神鼎山、隐居山、玉池山、湖鼻山、密岩山等。

汨罗的丘陵多处于岗地与低山过渡地带或山地余脉末梢。海拔一般在 110-250 米之间。岗地是汨罗分布最广的地貌类型，面积 613.51 平方公里，占汨罗市总面积 39.28%。汨罗的平原位于汨罗江及其支流溪谷两侧，由中部向西北部呈扇形展布敞开，地表物质由河湖的沉积作用形成深厚的冲积物或冲积湖组成。海拔绝大部分在 50 米以下，平原面积 296.01 平方公里，平原土质肥沃。

3、气候、气象

亚热带湿润性气候，四季分明。累计年平均气温 17°C ，以 1 月、4 月、7 月、10 月分别代表冬、春、夏、秋四季，其平均气温分别为 4.4°C 、 17.0°C 、 28.9°C 、 18.1°C 。全年气候是冬冷、春暖、夏热、秋凉。热量充足，雨水集中。累计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650.1 小时，日照百分率为 37%。其中 71.6% 集中在主要农作物生长的 7-10 月在全国属多雨地区，65.6% 的降水和 70-85% 的总辐射集中在 4-10 月，光、热、水三者配合较好，适宜于双季稻生长成熟和亚热带经济林木生长，为农业生产的发展提供良好的气候环境。

4、水文

汨罗有湘江段及流长 4 公里、流域面积 6.5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 44 条。其中，流域面积在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 10 条。属于洞庭湖水系的有汨罗江，是洞庭湖水系中仅次于湘、资、沅、澧的第五大水系。汨罗江的上游称汨水。汨水发源于江西修水县黄龙山的梨树竭，流经修水的官田桥、龙门厂，平江的长寿街、嘉义、三市、浯口，汨罗的长乐、新市，在大洲湾与罗水汇合。汨罗江流长 253.2 公里，流域面积 5543 平方公里。罗水因源出巴陵罗内而得名。罗水流域跨岳阳、平江、汨罗三县市。罗水干流长 88 公里，流域面积 595 平方公里。汨罗多年平均降水量 1345.4 毫米，降水总量 21.31 亿立方米，地表水资源总量 44.65 亿立方米，尚可利用的地表水资源为 28.43 亿立方米。

5、生态环境

全市有土地面积 234.29 万亩，分为水稻土、红壤、黄壤、紫色土、潮土等土类 5 个，亚类 11 个，土属 35 个，土种 103 个。土壤分别为第四纪松散堆积物、花岗岩母质、板页岩母质及云母片岩母质、红岩母质而形成。以红、黄壤为主，质量较好。有耕地总面积 51.16 万亩，宜林地 87 万亩，草场 54.76 万亩。土地后备资源充足。

汨罗市属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区，植物资源十分丰富。境内共有蕨类植物 15 科，25 种；裸子植物 7 科，13 种；被子植物 94 科，383 种。其中有培植的 48 科，253 种，有实用推广价值的达 180 余种。属国家保护的有水杉、银杏、杜仲等，主要用材树种有松、杉、樟、檫、楠竹等。

全市已查明的野生动物有昆虫 65 科，168 种；鱼类 20 科，90 种；鸟类 28 科，50 种；哺乳类 16 科，29 种。还有大量的两栖类、爬行类动物。属国家保护动物的有鲮鲤（穿山甲）、金钱豹、大鲵（娃娃鱼）、猴面鹰、江豚（江猪）、大灵猫等。主要经济鱼类有草、青、鲢、鳙、鲤等；主要爬行动物有鳖、乌龟、蟹等；主要家畜有牛、猪、羊等；主要家禽有鸡、鸭、鹅等。

市境蕴藏砂金和非金属矿产资源比较丰富。已开发利用的有黄金、花岗石、砂砾石、钾长石、石英和粘土等，尚待开发的是高岭土。其中汨罗江砂金矿是已探明的长江以南最大的河流矿床，地质储量 20 吨左右；高岭土总储量 5000 万吨以上，可淘洗精泥 1250 万吨以上；花岗石总储量在 5000 亿立方米以上，产品已销往日本及国内的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粘土总储量在 10 亿吨以上；石英总储量 10 万吨以上。在境内花岗岩体的晚期伟晶岩脉中，已探明有铍（绿桂石）、锂、铷、铯、铌、钽等稀有金属矿分布。石油、天然气具有一定的找矿前景，全市发现矿床、矿点、矿化点 40 多处。矿产资源潜

在总经济价值 300 亿元以上。

境内河流多且水量丰富。有大小河流（含溪流）115 条，总长 654.9 公里。流域面积在 6.5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 44 条，其中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 10 条。湘江水系有白水江、白沙河、沙河、九雁水；洞庭湖水系有汨罗江及支流汨江、罗水；还有湄水注入汨江，洪源洞水、蓝家洞水注入罗水。常年平均降水总量为 21.31 亿立方米；可利用的达 28.43 亿立方米。地下水储量 24.21 亿立方米，其中可开采量 2.36 亿立方米。水资源的理论蕴藏能量 4.01 万千瓦，已有水电站 12 处，尚可开发 12 处。史载名泉有贡水、白鹤泉、高泉、甘泉、清泉、福果泉等，富含多种微量元素，多有开采价值。

6、区域环境功能区划

表 10 区域环境功能区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功能属性及执行标准
1	水环境功能区划	一般农灌、渔业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水质标准
2	环境空气功能区划	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划	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4	是否是基本农田	否
5	是否是森林公园	否
6	是否是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7	是否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否
8	是否人口密集区	否
9	是否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10	是否三河、三湖、两控区	是（两控区）
11	是否水库库区	否
12	是否污水处理厂纳污集水范围	否
13	是否属于生态敏感脆弱区	否

三、环境质量状况

(一)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未发布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的，可按照 HJ663 中各评价项目的年评价指标进行判定。年评价指标中的年均浓度和相应百分位数 24h 平均或 8h 平均质量浓度满足 GB3095 中浓度限值要求的即为达标。

根据 2018 年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公告中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如下表所示)，汨罗市 PM_{10} 、 SO_2 、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和 CO_{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O_3_{90} 百分位数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可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尚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表 11 2018 年度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统计情况

所在区域	监测项目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ug/m^3	标准浓度 ug/m^3	达标情况	超标倍数
汨罗市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8.4	60	达标	0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17.6	40	达标	0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65.4	70	达标	0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6.5	35	不达标	0.04
	CO	95 百分位日平均浓度	886.7	4000	达标	0
	O_3	90 百分位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99.6	160	达标	0

根据汨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2019 年空气质量现状公报的数据，测点位置为汨罗市环保局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数据统计如下表：

表 12 2019 年度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统计情况

评价因子	评价时段	百分位	现状浓度 ug/m^3	标准浓度 ug/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超标倍数
SO_2	年平均浓度	-	7	60	11.7	达标	-
	百分位上日平均	98	116.7	150	11.1	达标	-
NO_2	年平均浓度	-	18.1	40	45.2	达标	-
	百分位上日平均	98	43	80	53.8	达标	-
CO	年平均浓度	-	810	10000	8.1	达标	-

	百分位上日平均	95	1300	4000	32.5	达标	-
臭氧	年平均浓度	-	86.6	200	43.3	达标	-
	百分位上8h平均质量浓度	90	142.6	160	89.1	达标	-
PM _{2.5}	年平均浓度	-	36.5	35	104	不达标	0.04
	百分位上日平均	95	83.8	75	111	不达标	0.11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	66.1	70	94.4	达标	-
	百分位上日平均	95	139.6	150	93.1	达标	-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公开发布的 2019 年环境质量公报中的结论，汨罗市环保局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可吸入颗粒物 (PM_{2.5}) 的年平均值有好转，超过《环境空气质量》 (GB 3095-2012) 中二级标准，超标倍数最大为 0.11 倍，本项目所在区域 2018 年与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域。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关于下达汨罗市 2018 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减排项目的通知》和《汨罗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 (2018-2020)》方案的实施，汨罗市在采取产业和能源结构调整措施、推进“散乱污”企业整治、大气污染治理等一系列措施后，PM_{2.5} 年平均浓度从 2018 年的超标倍数至 2019 年的最大超标倍数有所改善，表明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正持续向好改善。

根据本项目特征制定以下监测方案：

(1) 监测点位：A1：本项目所在地

A2：新园坡约下风向 360m 处

(2) 监测因子：TSP

(3) 监测时间及频次：2020 年 11 月 27 日—2020 年 12 月 3 日，连续监测 7 天。

(4) 监测结果如下：

表 13 大气特征因子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TSP	11 月 27 日	A1	0.013	0.3
		A2	0.018	0.3
	11 月 28 日	A1	0.015	0.3
		A2	0.021	0.3

	11月29日	A1	0.014	0.3
		<u>A2</u>	0.021	0.3
	11月30日	A1	0.013	0.3
		<u>A2</u>	0.019	0.3
	12月1日	A1	0.014	0.3
		<u>A2</u>	0.020	0.3
	12月2日	A1	0.016	0.3
		<u>A2</u>	0.021	0.3
	12月3日	A1	0.017	0.3
		<u>A2</u>	0.024	0.3
气象条件	天气: 阴 气温: 6.1~7.6℃	风向: 北风 气压: 10.3KPa	风速: 0.6m/s 湿度: 64%	

根据上表可知,评价区域大气环境现状监测点位各特征污染物监测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说明区域环境质量较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主要地表水环境为项目所在地南面的不知名水塘。

表 14 地表水环境监测断面设置

编号	监测点	具体位置	监测因子
W1	不知名水塘	项目所在地南面10m	pH、悬浮物、COD、BOD ₅ 、NH ₃ -N、TP、TN、挥发酚、石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

(2) 监测时间: 2020 年 11 月 27 日。

(3) 具体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15 地表水现状监测数据

样品类型	检测点位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11月27日	11月28日		
地表水	厂区南面	微黄、	pH	6.81	6.72	6~9	无量纲
			SS	26	24	/	mg/L
			COD	17	19	20	mg/L
			BOD ₅	3.6	3.8	4	mg/L
			氨氮	0.782	0.793	1.0	mg/L
			总磷	0.18	0.17	0.2	mg/L

10m	无味、 少量漂 浮物	总氮	0.91	0.87	1.0	mg/L
		挥发酚	0.002	0.002	0.005	mg/L
		石油类	ND	ND	0.05	mg/L
		粪大肠菌群	2.8×10^3	3.5×10^3	10000	MPN/L
		LAS	0.12	0.14	0.2	mg/L
		动植物油	ND	ND	/	mg/L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知，各项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因未涉及废水外排，所以该检测只进行了常规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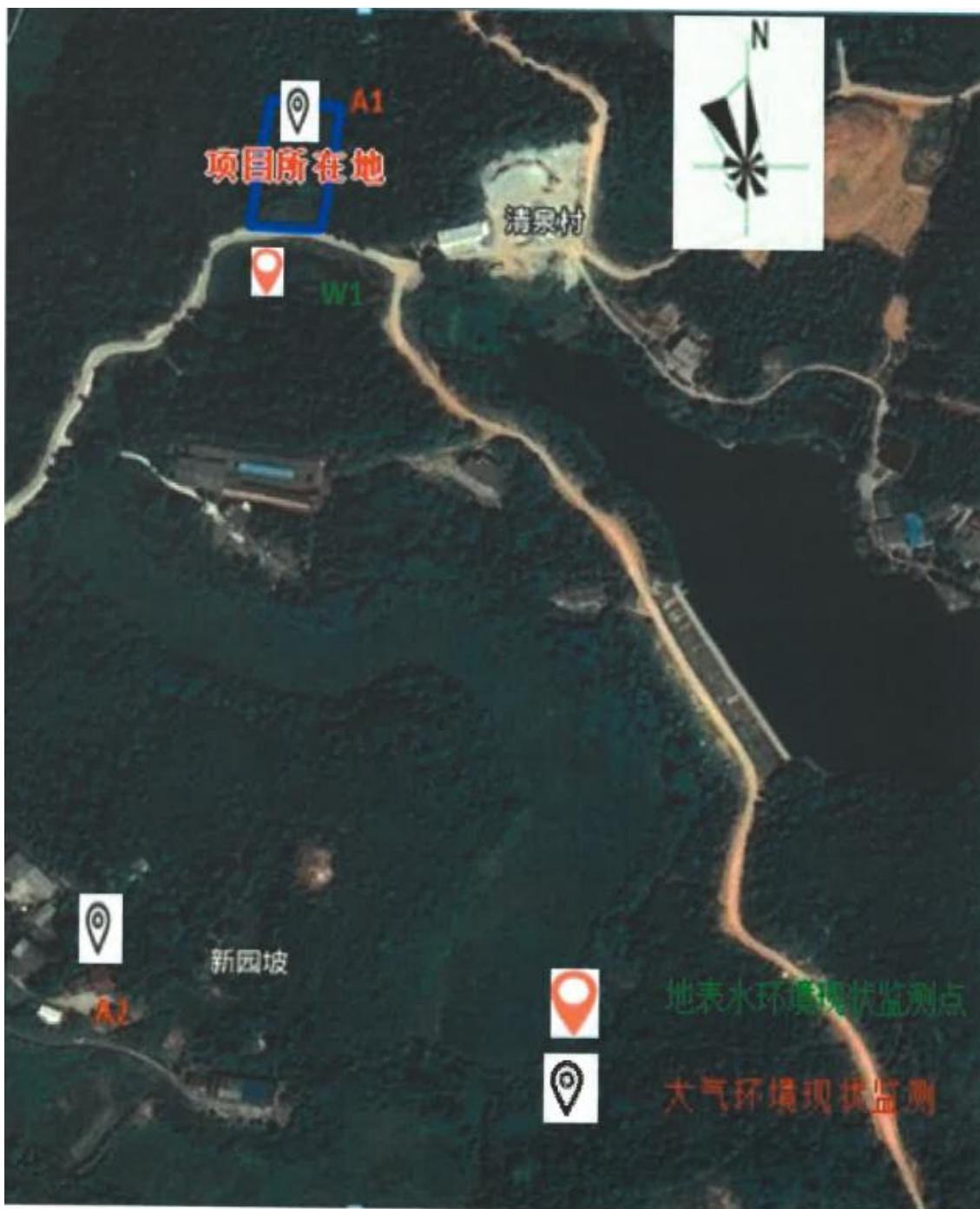


图3 大气、地表水监测点位图

3、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建设项目周围噪声环境状况，本次环评对拟建项目厂界区域进行了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监测点位位于厂区的东、南、西、北四个厂界，监测结果及统计情况见下表。

表16 环境噪声现状监测及统计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时间	监测值	
		昼间	夜间
项目厂区东面厂界 1m 处	11月27日	54.0	42.3
项目厂区西面厂界 1m 处	11月27日	54.2	43.0
项目厂区南面厂界 1m 处	11月27日	53.7	44.2
项目厂区北面厂界 1m 处	11月27日	54.1	42.2
项目厂区东面厂界 1m 处	11月28日	55.0	43.6
项目厂区西面厂界 1m 处	11月28日	52.8	43.2
项目厂区南面厂界 1m 处	11月28日	50.6	43.2
项目厂区北面厂界 1m 处	11月28日	50.6	42.4

注：各监测点执行（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昼间 60dB(A)，夜间 50 dB(A)]

由上表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区东、南、西、北面声环境质量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图 4 噪声监测点位图

4、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中附录 A (规范性目录) 地下水环境影响行业分类表中可知, 本项目为“69、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其它”,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V类, 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因此且本项目不进行地下水评价。

5、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 (试行)》(HJ964-2018) 中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行业项目类别表, 可知本项目属于“制造业”中的“其他”,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II类。本项目占地面积 $\leq 5\text{hm}^2$, 占地规模属于小型, 根据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中表3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敏感程度为较敏感，故本项目土壤评价等级低于三级，无需进行土壤评价。

6、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选址位于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属于**乡镇**建成区，项目区及周边主要为自然植被，在工程区无珍稀野生植物与动物存在。

7、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17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类别	保护目标	与项目边界相对位置	功能与规模	执行标准	坐标
大气环境	清泉村居民	东南面 131-360m	居住，9户/34人	GB3095-2012 二级	<u>113.020134° 28.602401°</u>
	后背冲居民	北面 144-252m	居住，15户/58人		<u>113.020880° 28.603874°</u>
	竹山屋居民	西南面 160-444m	居住，22户/85人		<u>113.015835° 28.601437°</u>
	关家里居民	西面 344-542m	居住，11户/84人		<u>113.014872° 28.603770°</u>
	百家园居民	西南面 305-585m	居住，28户/112人		<u>113.016605° 28.599470°</u>
	秀园背居民	东北面 247-583m	居住，18户/72人		<u>113.022092° 28.604948°</u>
	上垄里居民	西南面 498-802m	居住，69户/276人		<u>113.012753° 28.599371°</u>
	王家里居民	东北面 471-657m	居住，4户/16人		<u>113.021754° 28.607001°</u>
	对门屋居民	西北面 362-641m	居住，42户/168人		<u>113.015710° 28.606341°</u>
声环境	清泉村居民	东南面 131-200m	居住，3户 11人	GB3096-2008 中2类	<u>113.020134° 28.602401°</u>
	后背冲居民	北面 144-200m	居住，5户/21人		<u>113.020880° 28.603874°</u>
	竹山屋居民	西南面 160-200m	居住，4户/14人		<u>113.015835° 28.601437°</u>
地表水	不知名水塘	南面 10m	==	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u>113.018912° 28.602213°</u>
生态	项目所在地四周农作	/	水土保持、保护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	/

	物植被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1、环境空气</p> <p>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p> <p>表 1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 ug/m3</p>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1 小时平均	日平均	8 小时均值	年均值
	SO ₂	500	150	/	60
	NO ₂	200	80	/	40
	PM ₁₀	/	150	/	75
	PM _{2.5}	/	75	/	35
	CO	10000	4000	/	/
	O ₃	200	/	160	/
	2、水环境				
<p>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p> <p>表 19 地表水质量评价标准 单位mg/L（除pH外）</p>					
III类	水质指标	pH (无量纲)	CODcr	BOD ₅	NH ₃ -N
		6~9	≤20	≤4	≤1.0
	总磷	石油类	挥发酚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粪大肠菌群(个/L)
	≤0.2	≤0.05	≤0.005	≤0.2	≤10000
	悬浮物	溶解氧	高猛酸盐指数	硫化物	动植物油
	/	≥5	≤6	≤0.2	/
<p>3、声环境</p> <p>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p> <p>表 20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p>					
类别		等效声级 Leq	昼间		夜间
2类		dB(A)	60		50

序号	污染物	允许最高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监控点	浓度mg/m ³
1	颗粒物	120	3.5	无组织排放源上风向设参考点，下风向设监控点	1.0

3、噪声
营运期项目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表 2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摘要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废物储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2013年修改单；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2013年修改单。

| 总量控制指标 | 根据国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技术规范要求、《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做肥料处理，故无需申请水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废气排放为粉尘，不在国家总量指标控制因素中，因此，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总量指标。 |

污染物排放标准	<p>1、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作肥料使用，不外排。</p> <p>2、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颗粒物，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序号</th><th rowspan="2">污染物</th><th colspan="2">允许最高排放浓度</th><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tr> <tr> <th>浓度 mg/m³</th><th>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th><th>监控点</th><th>浓度mg/m³</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颗粒物</td><td>120</td><td>3.5</td><td>无组织排放源上风向设参考点，下风向设监控点</td><td>1.0</td></tr> </tbody> </table> <p>3、噪声 营运期项目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摘要 单位: dB(A)</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类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r> </thead> <tbody> <tr> <td>2类</td><td>60</td><td>50</td></tr> </tbody> </table> <p>4、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废物储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2013年修改单；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2013年修改单。</p>	序号	污染物	允许最高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监控点	浓度mg/m ³	1	颗粒物	120	3.5	无组织排放源上风向设参考点，下风向设监控点	1.0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序号	污染物			允许最高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监控点	浓度mg/m ³																		
1	颗粒物	120	3.5	无组织排放源上风向设参考点，下风向设监控点	1.0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国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技术规范要求、《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做肥料处理，故无需申请水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废气排放为粉尘，不在国家总量指标控制因素中，因此，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总量指标。</p>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本项目主要进行麻石粉加工生产，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点位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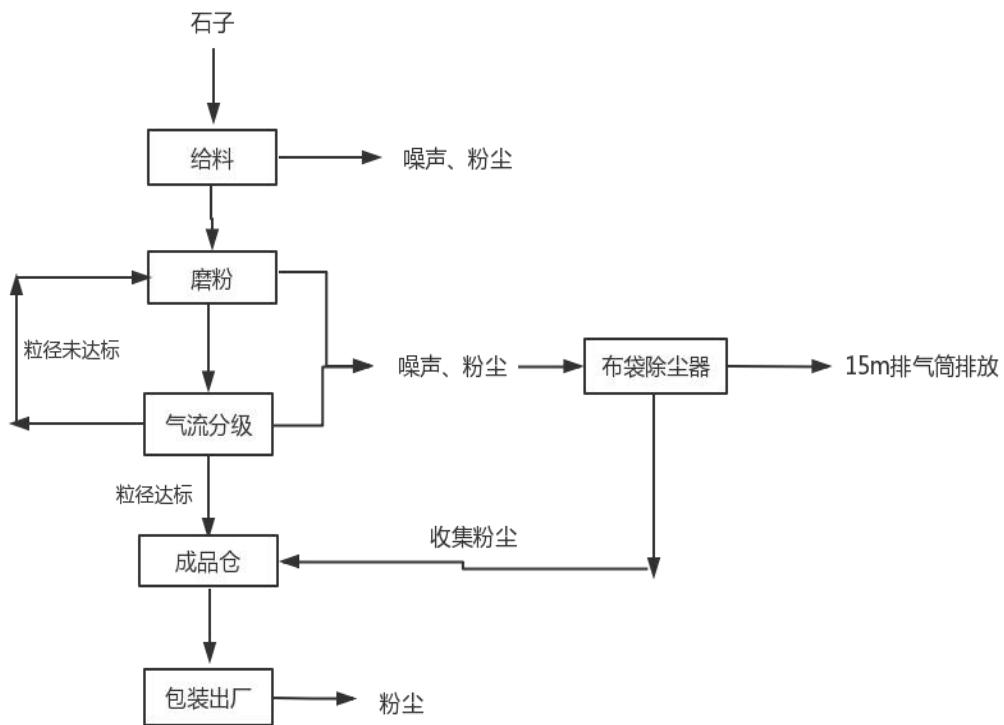


图 5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首先将项目外购的麻石由电磁振动给料机运至雷磨机内进行研磨处理，研磨后的物料运输至分级机内进行筛分，其中粒径较大的颗粒（粒径大于 0.20mm）由管道落至雷磨机内重新研磨，粒径达标的颗粒垂直落入下方的储料斗，然后进入成品仓内，侧方设置收尘器收集研磨和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该收尘器下方直接与粉料仓相连。

2、主要污染工序

- (1) 废气：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研磨过程产生的粉尘以及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 (2) 噪声：主要为分级机、雷磨机等设备产生的设备噪声。
- (3)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 (4) 固废：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沉渣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3、源强分析

1、废气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物料装卸过程及铲车投料过程中产生粉尘、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研磨过程产生的粉尘以及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1）物料装卸及投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卸料：本项目原料为块状的麻石，卸料过程会产生的粉尘量；项目产品为**麻石粉**，为袋装。本项目年卸料约 1500 吨，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原料生产过程中卸料工序粉尘的排放因子为 0.02kg/t ，则卸料粉尘产生量为 0.03t/a .

投料：项目投料需要使用铲车将原料运送至料斗内，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投料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原料生产过程中投料工序粉尘的排放因子为 0.0007kg/t ，则投料粉尘产生量为 0.0011t/a ..

（2）原料研磨过程产生的粉尘

项目研磨过程均在密闭的设备内进行，雷磨机研磨工段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建设单位采取的措施为：将雷磨机密闭，然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净化效率为99%）处理(密闭收集效率99%)，最终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原料麻石用量为 1500t/a ，本次评价参考《**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2019）中颗粒物磨粉产物系数 1.19kg/t 物料进行核算，则研磨粉尘产生量为 1.785t/a 。**布袋除尘器**的处理效率为99%，密闭收集效率为99%，治理后粉尘排放量（有组织）为 0.0177t/a ，工时为 800h/a ，则排放速率为 0.0221kg/h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1.7495t/a 。**其中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79t/a .**

（3）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项目整个生产过程均在密闭的车间内进行，其中粒径大于 0.20mm 的颗粒通过管道在**垂直**下滑落至雷磨机内重新研磨。建设单位采取的措施为：物料经输送至分级机后，在密闭的环境下进行筛分，分级机整个密闭，并在上方设置收尘管道，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99%）处理（密闭收集效率99%），并最终由15m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筛分系统需要处理的原料量为 1500t/a ，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系数手册**（2019），筛分粉尘产生系数为： 1.13kg/t 物料，则筛分产生的粉尘量为 1.695t/a ，**布袋除尘器**的处理效率为99%，密闭收集效率99%，治理后粉尘排放量(有组织)为 0.0168t/a ,工时为 800h/a ，则排放速率为 0.0210kg/h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1.6613t/a 。**其中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70t/a .**

(4) 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原料处理完毕后，在放料口对产品进行计量装袋。**包装袋包至放料口外侧，与放料口紧密衔接，保证包装的密闭性；**放料完毕后将袋装成品取下封口。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系数》中数据，放料粉尘产生系数约为0.005kg/t（装袋），计算得出项目放料包装产生粉尘0.0075t/a。未被收集处理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环境空气中。

表23 有组织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处理流程	产生状况 (工况: 800h)		治理措施(管道收集 +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排放状况(高度 15m)		
		产生量 t/a	速率 kg/h	收集率	处理率	排放量 t/a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TSP	原料研磨	1.7850	2.2313	99%	99%	0.0177	0.0221	1.1063
	原料筛分	1.6950	2.1188	99%	99%	0.0168	0.0210	1.0500

表24 无组织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产生量(t/a)	产生速率(kg/h)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TSP	0.1082	0.1353	0.1082	0.1353

表25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总汇表

污染物	废气量 (m ³ /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处理效率 (%)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TSP	20000	217.5000	4.3500	3.4800	管道收集+ 布袋除尘器 +15m高排 气筒排放	99	2.1563	0.0431	0.0345

2、废水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雨水。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4人，工作天数200d，员工为附近村民，生活用水定额取145L/(人•d)，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0.58m³/d(116m³/a)，产污系数按照0.8计，则污水产生量92.8m³/a。生活污水中污染物浓度约为COD 300mg/L、BOD₅: 250mg/L、氨氮30mg/L、SS 250mg/L。废水污染物产生量为COD:0.02784t/a、BOD₅:0.0232t/a、氨氮:0.002784t/a、SS:0.0232t/a。

经现场踏勘，本项目所在区域未能接入污水管网，厂内设置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

粪池收集处理后，由当地村民收集做肥料处理，不外排。

(2)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初期雨水是在降雨形成地面径流后 10~15min 的污染较大的雨水量。初期雨水与气象条件密切相关，具有间歇性、时间间隔变化大等特点。初期雨水会将遗漏在厂区地面的粉尘汇集，有一定的污染，若不进行处理，将对水环境造成影响。本环评要求企业采用明沟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设置初期雨水池。

按照岳阳地区暴雨强度公式计算：

$$q = \frac{1201.291(1 + 0.819 \lg P)}{(t + 7.3)^{0.589}} (L/S \cdot hm^2) (P \geq 2)$$

其中：P=2；t 取 30min；计算得到暴雨强度为 177.67L/S·hm²。

降雨前 15 分钟产生的雨水为初期雨水，根据本项目厂区汇水面积约 1467m² 计算得，项目初期雨水产生量为 23.46m³/次，建议建一个规格为 5m×2m×2.5m 的初期雨水池，总容积约 25 立方米，可完全收集项目产生的初期雨水。初期雨水经沉淀后用作路面降尘。

后期雨水进入本项目南面不知名水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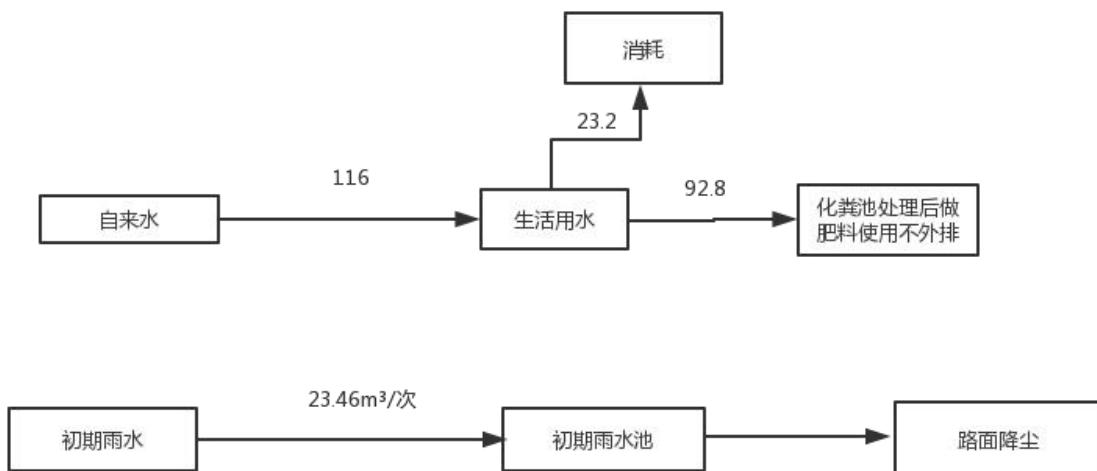


图6 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3、 噪声

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分级机、雷磨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为70~90dB (A) 之间，设备均布置在生产车间内，产噪设备加设减震基础或减震垫。在上述条件下，噪声可减少20~30dB (A)。噪声源强和治理措施及效果见下表。

表 26 主要噪声设备源强一览表 单位： dB(A)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源强 dB(A)	减噪措施	减噪后的噪声 dB(A)
1	雷磨机	1台	90	厂房隔声、减震垫	70
2	分级机	1台	70	厂房隔声、减震垫	50
3	风机	1台	80	厂房隔声、减震垫	60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危险废物废机油以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①生活垃圾：主要为职工生活中产生的废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每日 0.5kg 计，每日平均施工人员 4 名，则共产生生活垃圾 2kg/d，则年产生活垃圾约为 0.4t/a.

②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收集后作为产品出售，布袋除尘器的处理前的粉尘约为3.48t/a，经布袋除尘器（收集效率99%、处理效率99%）处理后的收集量为3.4108t/a.

③废机油：生产过程中机械设备的废润滑油，产生量约为0.05t/a,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再进行统一处理。

④沉淀池沉渣：初期雨水收集池过滤雨水后的滤渣，产生量约为0.05t/a，暂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表 27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量	废物种类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0.4t/a	一般固废	/	/	/	/	暂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2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3.4108t/a	一般固废	/	/	/	/	作为产品外售
3	废机油	0.05t/a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机油	T/I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4	沉淀池沉渣	0.05t/a	一般固废	/	/	/	/	暂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 称	处理前产生浓 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 气 污 染 物	有组织	研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1.785t/a 111.5625mg/m ³	0.0177t/a 1.0938mg/m ³				
		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1.695t/a 105.9375mg/m ³	0.0168t/a 1.0375mg/m ³				
	无组织	投、卸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0.0311t/a	0.0311t/a				
		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0.0075t/a	0.0075t/a				
		研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1.785t/a	0.0357t/a				
		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1.695t/a	0.0339t/a				
水 污 染 物	职工	生活污水		92.8m ³ /a				
		COD	300mg/L, 0.02784t/a	化粪池收集处理 后，做肥料处理，不 外排				
		NH ₃ -N	30mg/L 0.002784t/a					
		BOD ₅	250mg/L 0.0232t/a					
		SS	250mg/L 0.0232t/a					
固 体 废 物	生产车间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3.4108t/a	作为产品外售				
	工人	生活垃圾	0.4t/a	暂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生产车间	废机油	0.05t/a	危废暂存间				
	厂内	沉淀池沉渣	0.05t/a	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分级机、雷磨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为 70~90dB (A)，经厂房隔声并经距离衰减后各厂界噪声排放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主要生态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租用厂区，厂房未建成，项目实施后周边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七、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施工扬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噪声、废水和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①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场区施工期间泥土裸露在干燥的大风天气极易产生扬尘造成大气环境污染。影响范围主要为厂址周围所以施工中注意控制扬尘污染具体措施包括施工现场周围用 3 米以上高的围墙隔离、经常保持施工地面的湿润以减少来自运输车辆的道路扬尘施工现场的沙石等应进行定时洒水或进行必要的遮盖材料运输车和垃圾清运车等必须按照有关规定进行遮盖等。

②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污水处理场的建设需进行土方平衡、施工降水和场地平整这些措施将会导致地表裸露、局部潜层地下水下降从而会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厂址建设前为荒地天然植被很少虽然项目的建设将会导致小区域内植被的减少。但区域内没有珍惜濒危或特殊动植物 项目的开发建设不会导致区域内生物种类的减少。从较大的评价区域来看拟建煤制甲醇厂的建设对整个区域的生物量和生物种类的影响很小。

③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机械如推土机、挖土机、打桩机、混凝土搅拌机、振捣棒、电锯吊车、升降机以及运输材料的汽车均产生噪声污染噪声值在 80~110dB(A)之间将会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本工程距周围居民点较远对周围环境的噪声影响很小依据《建设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规定施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同时建设单位应特别重视施工时间的控制合理安排施工顺序各种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应全部安排在昼间施工可以最大限度减轻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④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现场工人生活区排放的生活污水施工活动中排放的各类生产废水等等。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是悬浮物、BOD5 等生产废水包括清洗车辆、机械设备等废水主要污染物是悬浮物、石油类等。少量的生活废水排入现有工程处理与城市污水一起处理生产废水采用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⑤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废主要是少量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建筑垃圾收集后可作为回填土方生活垃圾定点存放集中收集清运处置所以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治理措施

(1) 评价等级判定

本项目石料研磨、筛分、包装等过程产生的粉尘经管道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尾气共用1根15m高排气筒（高于本体建构筑物3m以上）排放。车辆运输过程产生的扬尘、物料装卸及铲车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采取车间地面硬化且密闭处理，本次采用ARESCREEN估算模式对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进行判定。项目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估算模型参数、点源参数表、矩形面源参数表、大气环境影响评价估算结果如下所示。

表 28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总悬浮颗粒物（TSP）	24 小时均值	300 $\mu\text{g}/\text{m}^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表 29 估算模型参数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		45
最低环境温度℃		-12
土地利用类型		农村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不考虑
	地形数据分辨率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不考虑
	岸线距离	/
	岸线方向	/

表30 点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坐标		排气筒底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经度/E	纬度/N							
1	排气筒	113.018906°	28.602393°	83	15	0.5	30	25	800	正常工况

表 31 矩形面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坐标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经度/E	纬度/N						
1	车间	113.018906°	28.602393°	101	75	20	10	800	正常工况

表 32 有组织估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离源距离(m)	评价标准(mg/m ³)	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Pi(%)	最大地面浓度(mg/m ³)
有组织排放	TSP	75	0.9	2.48	2.1562

表 33 无组织大气环境影响评价估算结果一览表 浓度单位: mg/m³

项目单位	颗粒物	
预测内容	浓度	占标率%
75m	4.5938	8.98

由上述估算结果可知, TSP 无组织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 8.98%, TSP 有组织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 2.48%, 占标率大于于 1% 小于 10%,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中的评价等级判定要求可知, 本项目环境空气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 不进行进一步预测和分析, 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可不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3)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 应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核算情况见下表。

表34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1	加工	粉尘	密闭除尘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 的标准	1.0	3.5	0.0696	0.0870
2	仓库	粉尘	密闭除尘		1.0	3.5	0.0386	0.0483

表35 大气污染物年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粉尘	0.1082

表36 大气污染物年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粉尘	0.0345

无组织粉尘污染控制措施：

本项目在物料的投料、卸料、研磨、筛分等过程中产生无组织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与物料的粒径、物料转运的距离和落差、操作管理有关，为了有效地控制各个扬尘点的粉尘，工艺设计中原辅材料应尽量采用密闭设备和密闭式储罐转运，降低物料转运的距离和落差，车间内配备集尘设备，减少无组织粉尘的产生，并在厂房的周围及道路两旁等凡能绿化的地带尽量种植乔木、灌木和草坪，加强厂区周围环境的绿化，减少无组织粉尘对外环境的影响。

为了进一步减小项目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控制：

- a、生产车间完全密闭。
- b、运输砂石车辆采取密闭车辆。
- c、由于粉尘排放受人为操作因素影响较大，要求厂家加强对操作人员的管理，保持设施正常运转，将粉尘影响降低到可接受的范围内。项目应选用稳定成熟的设备、加强操作人员的责任心以减少非正常排放。环评要求建设单位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防止人为或设备故障导致事故排放，实现废气达标排放。同时设备的制造和安装应严

格进行调试。

达标可行性：本项目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1082t/a, 0.13525kg/h, 且根据预测分析可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标准限值要求。

（4）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①防护距离分析

本项目排放的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均可实现达标排放，项目排放的各污染物短期浓度占标大于1%小于10%，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不进行进一步预测和分析，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②达标分析

布袋除尘器在两个曲率半径相差较大的金属阳极和阴极上，通过高压直流电，维持一个足以使气体电离的电场，气体电离后所产生的电子：阴离子和阳离子，吸附在通过电场的粉尘上，使粉尘获得电荷。荷电极性不同的粉尘在电场力的作用下，分别向不同极性的电极运动，沉积在电极上，而达到粉尘和气体分离的目的。**布袋除尘器**与其他除尘设备相比，耗能少，除尘效率高（除尘效率达到99%左右），适用于除去烟气中0. 01—50 μm 的粉尘，而且可用于烟气温度高、压力大的场合。实践表明，处理的烟气量越大，使用**布袋除尘器**的投资和运行费用越经济。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项目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项目各个工段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如下表所示。

表 37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

产污工段	污染物种类	有组织排放量 (t/a)	无组织排放量 (t/a)
物料投、卸料过程	颗粒物	0	0.0311
研磨过程	颗粒物	0.0177	0.0357
筛分过程	颗粒物	0.0168	0.0339
包装过程	颗粒物	0	0.0075
颗粒物总计		0.0345	0.1082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做肥料处理，不外排。本项目废水排放方式属于不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HJ2.3-2018）中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本项目评价等级属于三级B，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38.4m³/a。经现场踏勘，本项目所在地未接通污

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厂内设置的化粪池（容积为5m³）收集处理后做肥料处理，不外排。化粪池对生活污水进行沉淀、筛滤，除去固体污物。处理后的污水以蛋白质、碳水化合物、脂肪、尿素、氨氮、磷、钾等为多，且含有钙、镁、铜、锌、铝等多种微量元素，其作为一种重要的资源适用于农业灌溉。因此，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及其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可知，本项目属于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编制报告表的项目，属于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IV类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为分级机、雷磨机和风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为70dB（A）~90dB（A）。本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室内，通过厂房隔声后，噪声值降低约20~30dB(A)，项目仅昼间生产，评价仅对昼间的声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的技术要求，评价采用的预测模式如下：

①声级计算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eqg）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②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_{eq})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③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Adiv) 、大气吸收 (Aatm) 、地面效应 (Agr) 屏障屏蔽 (Abar) 、其他多方面效应 (Amisc) 引起的衰减。

距声源点 r 处的 A 声级按下式计算：

$$Lp(r) = Lp(r_0)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在预测中考虑大气吸收衰减、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等影响和计算方法。

经厂房隔声， 并经距离衰减后， 产噪设备对厂界噪声的影响见表。

表 38 产噪设备噪声对厂界影响预测分析一览表 dB (A)

序号	影响对象	距离 (m)	贡献值	背景值		预测值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10	50.45	55.0	43.6	56.3	昼间 60dB(A), 夜 间 50dB(A)
2	南厂界	20	44.45	54.2	43.2	54.6	
3	西厂界	10	50.45	53.7	44.2	55.4	
4	北厂界	15	46.92	54.1	42.4	54.9	

项目区域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规定的2类功能区。工程建设前后，噪声级增加量不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 (HJ2.4-2009)，声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 评价范围： 项目边界外 200m 范围。

由上表可知，考虑距离衰减和厂房隔声的情况下，厂界噪声排放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职工生活垃圾。各种废物的产生量详见下表。

表 39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一览表 单位： t/a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量	废物种类	处置方式
1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3.4108t/a	一般固废	作为产品外售
2	生活垃圾	0.4t/a		暂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3	废机油	0.05t/a	危险固废	放入危废暂存间统一处理
4	沉淀池沉渣	0.05t/a	一般固废	暂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评价要求企业设置5m²的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储存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暂存间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的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的处理和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评价工作等级的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评价等级划分依据，建设项目评价等级由项目类别和环境敏感程度共同判定：

①建设项目占地规模：大型（ $\geq 50\text{hm}^2$ ）、中型（5-50hm²）、小型（ $\leq 5\text{hm}^2$ ）。本项目占地面积1467m²，占地规模属于小型。

②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及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其他”，属于 III 类建设项目。

③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为污染影响型。

④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土壤环境敏感程度：经调查，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具体指标判断见下表。

表40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评价 工作等级	占地 规模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本项目属于III类建设项目，占地面积属于小型，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较敏感，可不展开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6、工艺技术分析

污水处理工艺：过滤沉淀-厌氧发酵-固体物分解-粪液排放

臭气处理工艺：生物除臭。

尾水水质及去向：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当地村民运走，做肥料使用。故本项目污水通过上述措施处理后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雨水收集沟建设要求：本项目雨水收集沟采用明渠，水泥硬化，沿厂房四周建设，连接至初期雨水收集池；在进初期雨水收集池之前设置阀门，可手动控制开关，当降雨时间超过 15 分钟时，将阀门关闭，收集的雨水用于路面降尘。对环境影响较小。

7、风险分析

（1）评价依据

①风险识别

本项目使用各种原辅材料中的危险物质为废机油。

废物类别：HW08

废物代码：900-249-08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

安全措施：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统一运送处理。

②风险潜势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II、III、IV/IV+ 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按照下表确定环境风险潜势。

表 4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环境敏感程度 (E)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P)			
	极高危害 (P1)	高度危害 (P2)	中度危害 (P3)	轻度危害 (P4)
环境高度敏感区 (E1)	IV ⁺	IV	III	III
环境高度敏感区 (E1)	IV	III	III	II
环境高度敏感区 (E1)	III	III	II	I

注：IV⁺为极高环境风险

根据上表可知，风险潜势由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P) 与环境敏感程度 (E) 共同确定，而 P 的分级由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 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

点 (M) 共同确定。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为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 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 则按照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 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 < 1$ 时, 该项目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 将 Q 值划分为: (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Q = \frac{0.05}{2500} = 0.00002$$

本项目的危险物质为废机油。经计算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1$, 风险潜势为 I。

③评价等级判定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根据建设项目设计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 按照下表确定工作等级。风险潜势为 IV 及以上, 进行一级评价; 风险潜势为 III, 进行二级评价; 风险潜势为 II, 进行三级评价; 风险潜势为 I, 可开展简单分析。

表 42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综上所述, 本项目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2) 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根据风险潜势分析, 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 评价工作等级低于三级, 仅需要进行简单分析。根据危险物质可能的影响途径, 本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目标主要为周边居民区, 环境保护目标详细信息详见附图。

(3) 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发生事故风险的过程包括生产使用过程, 生产过程中建议实行安全检查制度, 对各类安全设施, 消防器材进行各种日常的、定期的、专业的防火安全检查, 并将发现的

问题定人、限期落实整改。

（4）环境风险分析

1) 突发事故产生的环境影响及应急处理措施:

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主要有非正常运行状况可能发生的风险物质泄露事故、废水收集处理设备故障造成事故排放等引起的环境问题，以及由此发生的伴生事故及污染。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的危害对象主要为人和厂区外部大气环境、水环境、土壤和生态环境等。

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废机油较少，可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统一处理。

2) 废水事故排放应急处理措施:

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化粪池预处理后做肥料处理不外排，由当地村民运走。

沉淀池出现管道破损、设备故障时可能出现废水泄漏，废水没有经过处理泄漏出厂区会污染周边土壤及地表水体。

处理措施：

A 建设单位在雨污水管网的厂区出口处设置一个闸门，发生事故时及时关闭闸门，防止泄露废水流出厂区，将其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控制在厂区之内。

B. 车间地面必须作水泥硬底化防渗处理，发生散落时，不会通过地面渗入地下而污染地下水。

C. 加强日常监测与管理，杜绝废水非正常排放。

在采取以上措施的情况下，项目风险事故发生概率很低，本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3) 废气事故排放应急处理措施:

废气主要为生产机械所产生的颗粒物。当生产机械发生故障、损坏时可能引发废气泄露，废气没有经过处理泄露出厂区会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处理措施：停电检修

4) 火灾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车间内的包装袋属于易燃物质，容易引发火灾。火灾燃烧时产生的烟气为伴生污染物，物质燃烧在放出大量辐射热的同时，还散发出大量的浓烟、CO 等有毒有害气体，对火场周围人员的生命安全和周围的大气环境质量造成污染和破坏。

处理措施：优先拨打 119 求救电话。应对相关装置紧急停车，尽可能倒空上、下游物料。在积极救火的同时，对周围装置及设施进行降温保护。

根据泄露物的性质可以在泄露点附近采用喷雾状水或中和液进行稀释、溶解的措施，降低空气中泄露物的浓度，避免发生爆炸。喷洒的稀释液会形成含污染物的废水，引出次生污染物——废水，对这类废水应注意收集至污水系统，避免造成对地表水、地下水或土壤的污染。

5) 废机油泄露应急处理措施：

废机油含有毒物质，泄露至外环境将对大气环境、水环境以及土壤产生污染，影响到周围居民和区域地下水。

处理措施：及时更换收集容器，用沙或泥土吸收溢出的液体；然后移至安全地区，以待日后处理。

(5) 分析结论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环境风险等级低于三级，在做好上述各项防范措施后，项目生产过程的环境风险是可控的。

表 43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500 吨麻石粉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	(岳阳)市	(/) 区	(汨罗市)县	(/) 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13.018906°	纬度	28.602393°			
主要危险物质分布	废机油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p>(1) 废水事故排放会污染周边土壤及地表水体。</p> <p>(2) 废气事故排放会造成大气污染</p>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p>加强工艺管理，严格控制工艺指标。</p> <p>加强安全生产教育。</p> <p>生产车间设专人负责，定期对各生产设备、环保措施等进行检查维修。</p>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p>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控。一旦发生事故，建设单位应立即执行事故应急预案，采取合理的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将事故影响降到最低限度。</p>						

8、总量控制分析

根据国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技术规范要求、《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作肥料使用，故无需申请水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废气排放为粉尘，不在国家总量指标控制因素中，因此，本项目不需要单独申请总量指标。

9、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及鼓励类之列，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符合《关于印发深化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实施细则的通知》 新环（2015）342 号的要求。

10、建设项目可行性分析

①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麻石粉**，主要生产设备如表3所示。由《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和《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及 2012 年修订版）》可知，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及淘汰类中提及的内容。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②选址合理性分析

根据《川山坪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2016 年调整完善方案》中对川山坪镇的用地规划，可知川山坪镇土地利用规划目标为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建设用地控制。本项目为利用麻石磨成石粉的加工，用地为建设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利用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项目，且川山坪镇目前暂时还未制定准入负面清单，故本项目不违反川山坪镇的总体规划和产业定位。

本项目位于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建设单位已取得相关租赁合同（详见附件）。选址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重要湖泊周边、文物古迹所在地、地质遗迹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等区域。项目所在地给供电条件较好。本项目工艺较为简单，项目污染源强如生活污水、噪声、粉尘，其量较小且均得到合理的处置，故其对周边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可行。

③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主入口位于厂区南侧，厂区北部从东到西依次为原料仓库、生产车间，南部从东到西依次为配电间、一般固废储存间、办公楼。整个厂区人流、物流分开，方便了运输。本项目的平面设计根据流程和设备运转的要求，按照工艺过程、运转顺序和安全生产的需

要布置生产装置，满足了工艺流程的合理顺畅，使生产设备集中布置。综上所述，本项目厂区布局合理。

本项目周围以树林居多，为了优化厂区平面合理布局，尽可能减少噪声对南侧、北侧环境敏感点的影响，本环评提出项目平面布局合理化建议，具体如下：

a.对生产区域等进行分区布置。雷磨机等高噪声设备应尽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部远离周围居民点；原料仓库布置在厂区北部，在减少厂内物料运输距离的同时，对项目主要噪声源起到阻隔作用。

b.整个车间应保障生产工艺的顺畅，从原料到产品进行流水线作业，尽量减少物料输送距离，各区域应分开，并设置相应标志以便区分。

④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在严格落实本报告的提出各项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管理，可最大限度地减少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且一旦发生事故，也可将影响范围控制在较小程度之内，减小损失。企业在运营期间应不断完善企业事故防范和应急体系，实现企业联防联动，减少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概率，其影响危害可控制在厂区，其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⑤技术可行性以及施工可行性分析

研磨和筛分均在一个厂房进行，可全部由管道收集进入1台布袋除尘器和一根15m高排气筒进行收集。本项目设备的生产力与生产规模相匹配，能够满足生产需求，故本项目生产可行。

11、环境监测计划

(1) 监控要求

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要求，在废气治理设施前、后分别预留监测孔，设置明显标志。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标准要求，分别在废气排放口和噪声排放源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便于污染源的监督管理和常规监测工作的进行。

污染监控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

(2) 运营期监控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相关要求，项目属于非重点排污单位，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进行监控，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

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他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厂区要按有关要求安装视频监控设施并与县监控平台联网。监测内容及频率见表。

表 44 工程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表

污染源	监测点	检测项目	监测计划
有组织废气	全厂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半年
无组织废气	1个上风向、3个下风向	颗粒物	1次/半年
噪声	四厂界噪声	噪声	1次/半年

12、项目环保措施、环保投资、竣工验收

本项目建设工程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0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10%。工程主要环保设施投资及验收清单如下表。

表 45 设施环保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分类		治理措施	环保设备 (验收内容)	验收控制标准
废气	研磨过程产生的粉尘	管道收集 + 布袋除尘器 +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台布袋除尘器 + 1根15m高排气筒（除尘效率99%）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的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筛分过程产生的粉尘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设置化粪池处理，定期清运	5m ³ 化粪池	施肥
	初期雨水	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	25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	收集初期雨水
噪声	噪声设备	厂房隔声、减震垫、距离衰减	减震基础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废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分类收集统一处理	储料仓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
	沉淀池沉渣			
	职工生活垃圾	暂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垃圾桶若干	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危废	生产设备产生的废机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5m ² 危废暂存间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

表 46 项目工程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保设施（措施）	投资（万元）
1	废气（筛分、研磨等过程产生的粉尘）	管道收集+布袋除尘器 +15m高排气筒排放	4
2	废水（生活污水）	化粪池	0.5
3	噪声	厂房隔声、减震垫、 距离衰减	3.5
4	固废	垃圾桶 危险废物暂存间	0.5 1.5
	合计	/	10

13、环境管理措施

现场布置

- a、对现场可供标识设置：警示牌、宣传栏等按公司CI手册要求进行统一粉刷，做到牢固、美观、封闭完整的要求。
- b、在主要出入口明显处设置标牌，标牌写明工程名称、建筑面积、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地负责人、开工日期、竣工日期等内容，字迹书写规范、美观，并经除保持整洁完好。

材料设备的管理

- a、对现场堆场进行统一规划，对不同的进场材料设备进行分类合理堆放和储存，挂牌标明标示，重要设备材料利用专门的围栏和库房储存，并设专人管理。
- b、在施工规程中，严格按照材料管理办法，进行限额领材。
- c、对废料、旧料做到清理回收。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研磨过程	颗粒物	1套布袋除尘器+1根15m高排气筒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的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筛分过程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COD、NH ₃ -N、BOD ₅ 、SS等	设置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做肥料处理。	合理处置				
固废	生产过程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作为产品外售	资源化利用				
		废机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暂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	合理处置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分级机、雷磨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为70~90dB(A)，经厂房隔声并经距离衰减后东、西、南、北厂界噪声排放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其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效果：								
项目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加强场地范围内的植被绿化，注重生态环境的保护，减少对生态环境产生的不良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1、项目概括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在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进行生产，占地面积为 1467m²，建筑面积 1050m²。项目所在地现为平地，需进行土建工程、主体、辅助工程等工程的设备安装。产品规模为年产 1500 吨麻石粉。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2、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 2018 年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公告，对比《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PM2.5 出现超标，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根据《汨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汨罗市 2018 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减排项目的通知》及《汨罗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汨罗市近期采取产业和能源结构调整措施、大气污染治理的措施等一系列措施，同时根据 2018 年和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对比可知，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正在逐步改善。周边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要求；厂界声环境质量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3、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1) 废气

研磨粉尘、筛分粉尘、包装粉尘：以上粉尘经管道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尾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颗粒物能够满足《汨罗市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文中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³ 的要求。

物料装卸及投料过程、车辆运输等无组织粉尘：原料、产品等物料全部入库(仓)存放，无物料露天堆放，生产设备均设置于车间内；车间、料库密闭，通道口安装硬质门，原料仓内安装高压喷头喷淋降尘，提升机及传送带密闭运输物料；厂区内部及运输道路全部硬化，厂区内地面硬化或绿化处理，并定期洒水降尘。经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满足《汨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

通知》 文中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0.5\text{mg}/\text{m}^3$ 的要求。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各部分废气均能达标排放，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喷淋用水全部蒸发损耗，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做肥料处理，不外排。

因此，本项目对周边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治理措施可行。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分级机、雷磨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经厂房隔声并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排放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60\text{dB}(\text{A})$ ，夜间 $50\text{dB}(\text{A})$ 要求。

因此，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治理措施可行。

(4) 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沉渣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作为产品外售；沉淀池沉渣定期清理，统一收集后暂存外售；本项目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用于储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暂存区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的相关要求。职工生活垃圾经垃圾桶集中收集，暂存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综上所述，以上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及鼓励类之列，属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符合《关于印发深化建设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实施细则的通知》新环（2015）342号的要求。

5、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大屋吴组（约 235m），本项目选址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项目所在地属允许建设区，符合川山坪镇土地规划用地（详见附件）。项目无废水、固废外排，

废气、噪声等均得到合理的处置，符合相关标准要求。项目附近原材料供应较为便捷，附近交通便利，便于成品及其他材料的运输。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可行。

6、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厂内布置合理，车间四周均为植被且距离居民敏感点较远噪声影响较小，故本项目平面设计合理。

7、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技术规范要求、《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做肥料处理，故无需申请水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废气排放为粉尘，不在国家总量指标控制因素中，因此，本项目不需要单独申请总量指标。

8、环境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源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污染大气环境。在严格落实本报告的提出各项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管理，可最大限度地减少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且一旦发生事故，也可将影响范围控制在较小程度之内，减小损失。企业在运营期间应不断完善企业事故防范和应急体系，实现企业联防联动，减少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概率，其影响危害可控制在厂区内外，其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8、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不违反当地乡镇发展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此，建设单位在采取本评价所述措施对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污染控制和治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满足相应标准要求的情况下，从环保的角度来说，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上述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项目规模及相应排污情况基础上作出的评价，如果建设方的规模及相应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方应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审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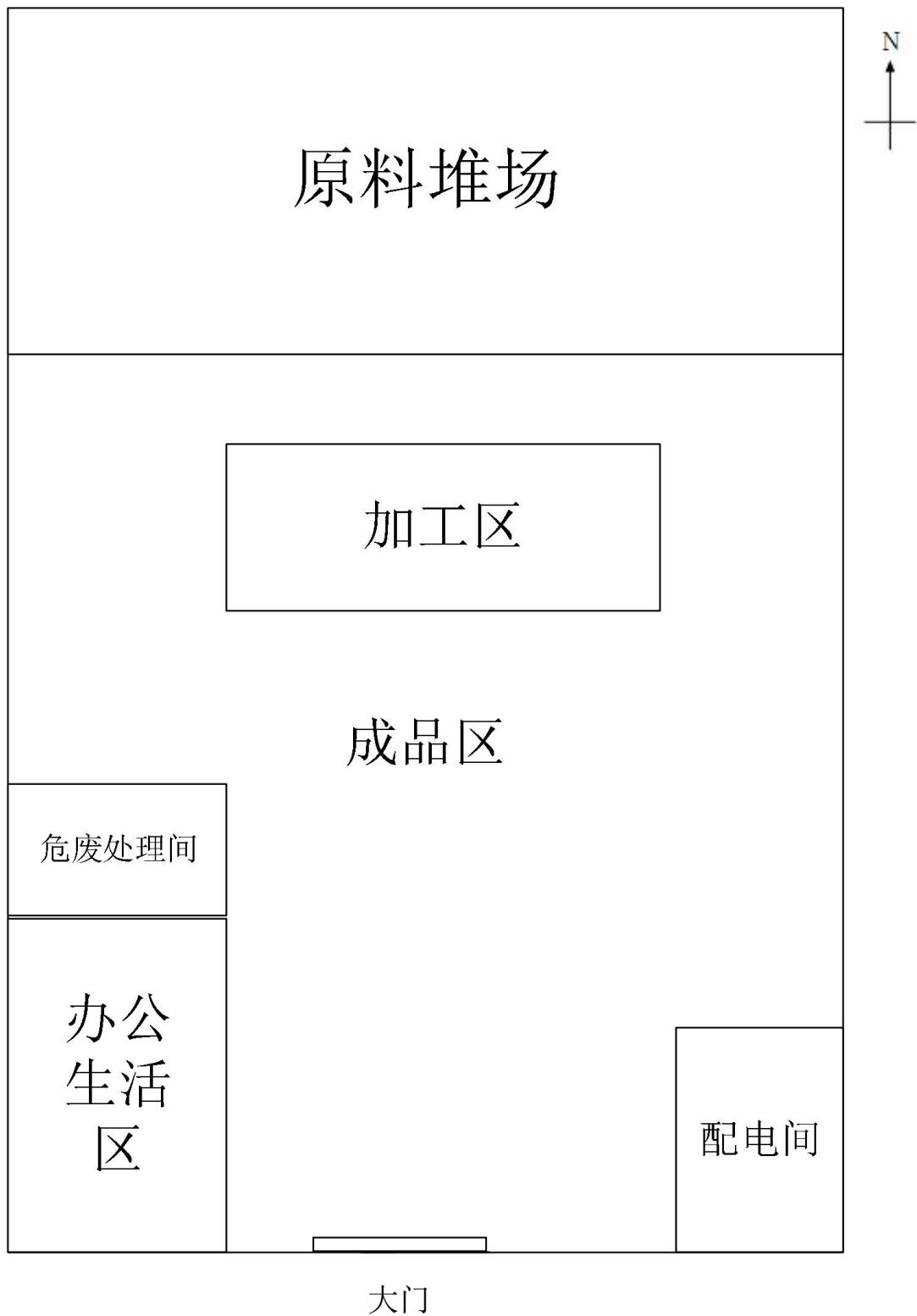
二、评价建议

1、加强产噪设备的日常维护，避免噪声扰民现象。

2、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和保护环境的培训，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和保养，确保所有设备处于正常工况，削减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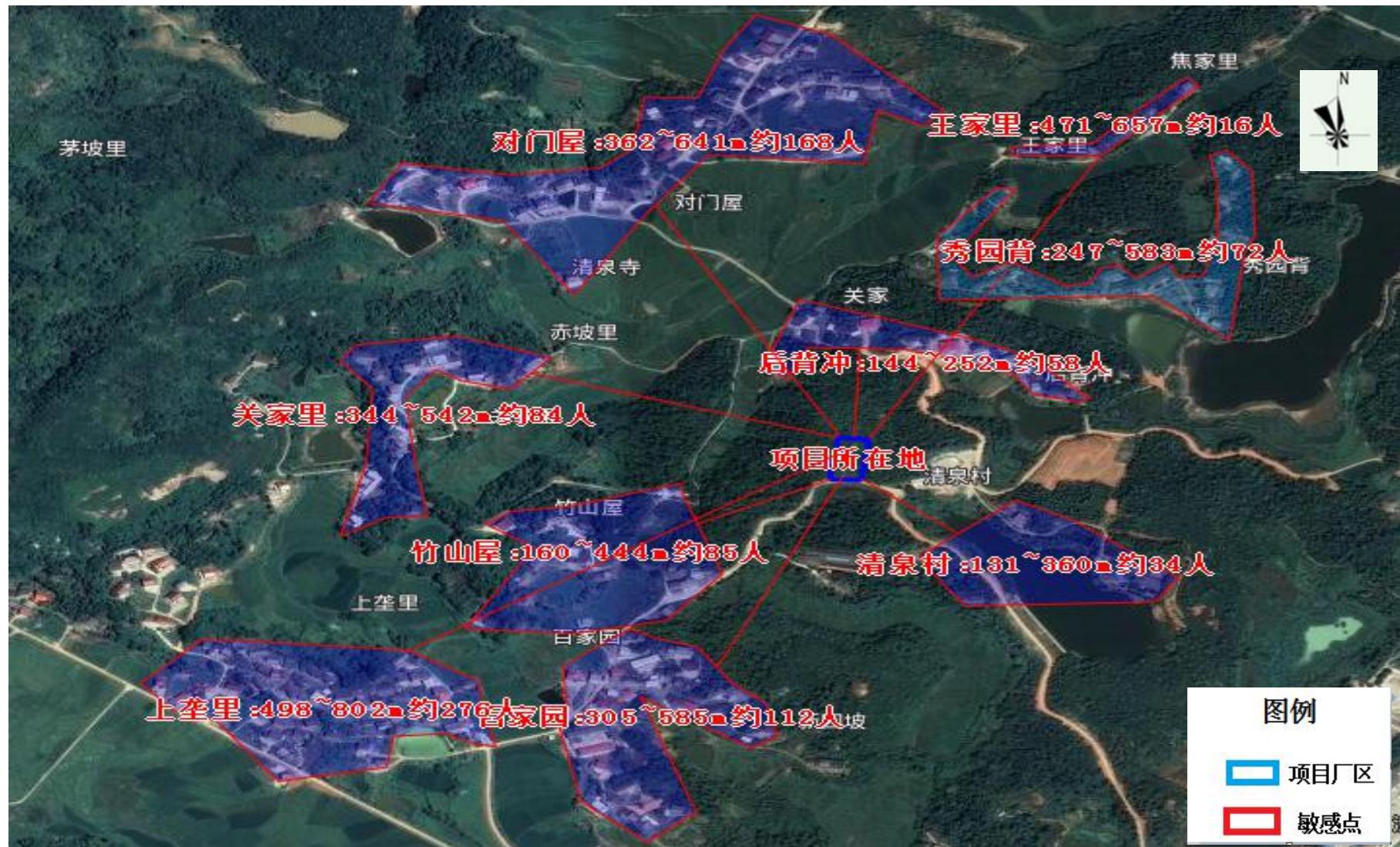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四至图





附图5 雨水排水流程图



附图6 监测点位图

附件一 委托书

环评委托书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承担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年生产 1500 吨麻石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其他事宜另行协商。

委托单位（盖章）：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 日

附件二 营业执照



附件三 租赁合同

租赁合同

甲方：川山坪镇清泉村委会

乙方：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兹因清泉村委会为了增加村民就业岗位，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引进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清泉村办厂，现需租赁清泉村虎形塘边

空坪山地作为生产场地，为了友好合作，双方签订如下协议：

一，虎形塘边空坪山地 2.2 亩租给乙方办厂，租期为拾年，租金为两千元每年。

二，乙方一次性付给甲方五年租金，剩余租金在每年的 12 月 31 日之前交下一年租金。

三，甲方每年向乙方收取管理费伍千元，并负责乙方在甲方管辖范围内的纠纷调解。(2020 年不收管理费)

四，乙方在租赁场地内生产必须证照齐全，有环评手续，合法生产经营。如有违规违法行为，甲方有权关停。

五，在合同租赁期满后，甲方在同等价格下，必须优先乙方续租。但在租赁期间，乙方不得转租第三方。

六，违约责任：

1，甲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否则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国家政策性造成的除外)

2，乙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如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一月与甲方协

商，并将场地恢复原状模样，否则后果自负。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法人签字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20年8月20日

附件四 本项目的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JDHB (2020) 第 10-43 号

MA
201812052045



检测报告

编 号: JDHB (2020) 第 10-43 号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 吨饲料级矿物质建设项目环评检测

委托单位: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湖南九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加盖分析测试专用章)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日

检测报告说明

1.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与检测方法均按国家有关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或相应的检测细则的规定执行。
2.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准确、科学和规范，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3.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4.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无三级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5. 报告无本公司分析测试专用章、骑缝章及  无效。
6.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向本公司查询。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7.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8.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

湖南九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平江县伍市镇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一期第五栋综合楼
联系人：龙海花
电 话：0730-6808068; 19176969009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 吨饲料级矿物质建设项目环评检测
委托单位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0 年 11 月 27 日~2020 年 12 月 03 号
分析日期	2020 年 12 月 3 日~2020 年 12 月 10 号
备注	①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 未评定 ②偏离标准方法情况: 无 ③分包情况: 无 ④非标方法使用情况: 无

2. 检测内容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项目所在地 A ₁ 、新园坡约下风向 360m 处 A ₂	TSP	1 次/1 天×7 天
地表水	不知名水塘 (项目所在地南面 10m) W ₁	pH、SS、COD、BOD、氨氮、总磷、总氮、挥发酚、石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	1 次/1 天×2 天
噪声	厂界四周	等级 (A) 声级	昼、夜各一次×2 天

3. 采样及前处理依据和方法

- 《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HJ 494-2009)
- 《水质采样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493-2004)
-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及其修改单 (HJ194-2017)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 检测方法及仪器设备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	------	------	------	-----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环境空气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分析天平/FA-224	0.001mg/m ³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6920-1986	pH 值计/PHS-3C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1901-1989	分析天平/FA-224	4mg/L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标准 COD 消解器/RC-100	4mg/L
	BOD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505-2009	生化培养箱/SPS-150B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比色法》HJ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5200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5200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5200	0.05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HJ50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5200	0.0003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HJ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5200	0.01mg/L
地表水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347.2-2018	培养箱/SPS-150B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5200	0.0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8	红外测油仪/JLBG-121U	0.06mg/L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AWA6228	/

5. 检测结果

5.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气象条件	天气: 阴 气温: 6.1~7.6°C	风向: 北风 气压: 10.3KPa	风速: 0.6m/s 湿度: 64%
检测项目	监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mg/m ³)
TSP	11月27日	A1 项目所在地	0.013
		A2 新园坡约下风向 360m 处	0.018
	11月28日	A1 项目所在地	0.015
		A2 新园坡约下风向 360m 处	0.021
	11月29日	A1 项目所在地	0.014
		A2 新园坡约下风向 360m 处	0.021
	11月30日	A1 项目所在地	0.013
		A2 新园坡约下风向 360m 处	0.019
	12月1日	A1 项目所在地	0.014
		A2 新园坡约下风向 360m 处	0.020
	12月2日	A1 项目所在地	0.016
		A2 新园坡约下风向 360m 处	0.021
	12月3日	A1 项目所在地	0.017
		A2 新园坡约下风向 360m 处	0.024

备注	1. 该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样品负责。
	2. 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 用“ND”表示。
	3. TSP 标准限值源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5.2. 地表水检测结果

样品类型	检测点位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11月27日	11月28日				
地表水	厂区南面10m	微黄、无味、少量漂浮物	pH	6.81	6.72	6~9	无量纲		
			SS	26	24	/	mg/L		
			COD	17	19	20	mg/L		
			BOD	3.6	3.8	4	mg/L		
			氨氮	0.782	0.793	1.0	mg/L		
			总磷	0.18	0.17	0.2	mg/L		
			总氮	0.91	0.87	1.0	mg/L		
			挥发酚	0.002	0.002	0.005	mg/L		
			石油类	ND	ND	0.05	mg/L		
			粪大肠菌群	2.8×10^3	3.5×10^3	10000	MPN/L		
备注			LAS	0.12	0.14	0.2	mg/L		
			动植物油	ND	ND	/	mg/L		

1. 该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样品负责。
 2. 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 用“ND”表示。
 3. 标准限值源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5.3. 噪声检测结果

测定日期	点位名称	检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2类) dB(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0.11.27	厂东边界外 1m	54.0	42.3	60	50
	厂南边界外 1m	54.2	43.0		
	厂西边界外 1m	53.7	44.2		
	厂北边界外 1m	54.1	42.2		
2020.11.28	厂东边界外 1m	55.0	43.6	60	50
	厂南边界外 1m	52.8	43.2		
	厂西边界外 1m	50.6	43.2		
	厂北边界外 1m	50.6	42.4		
备注	1. 该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2. 表中标准限值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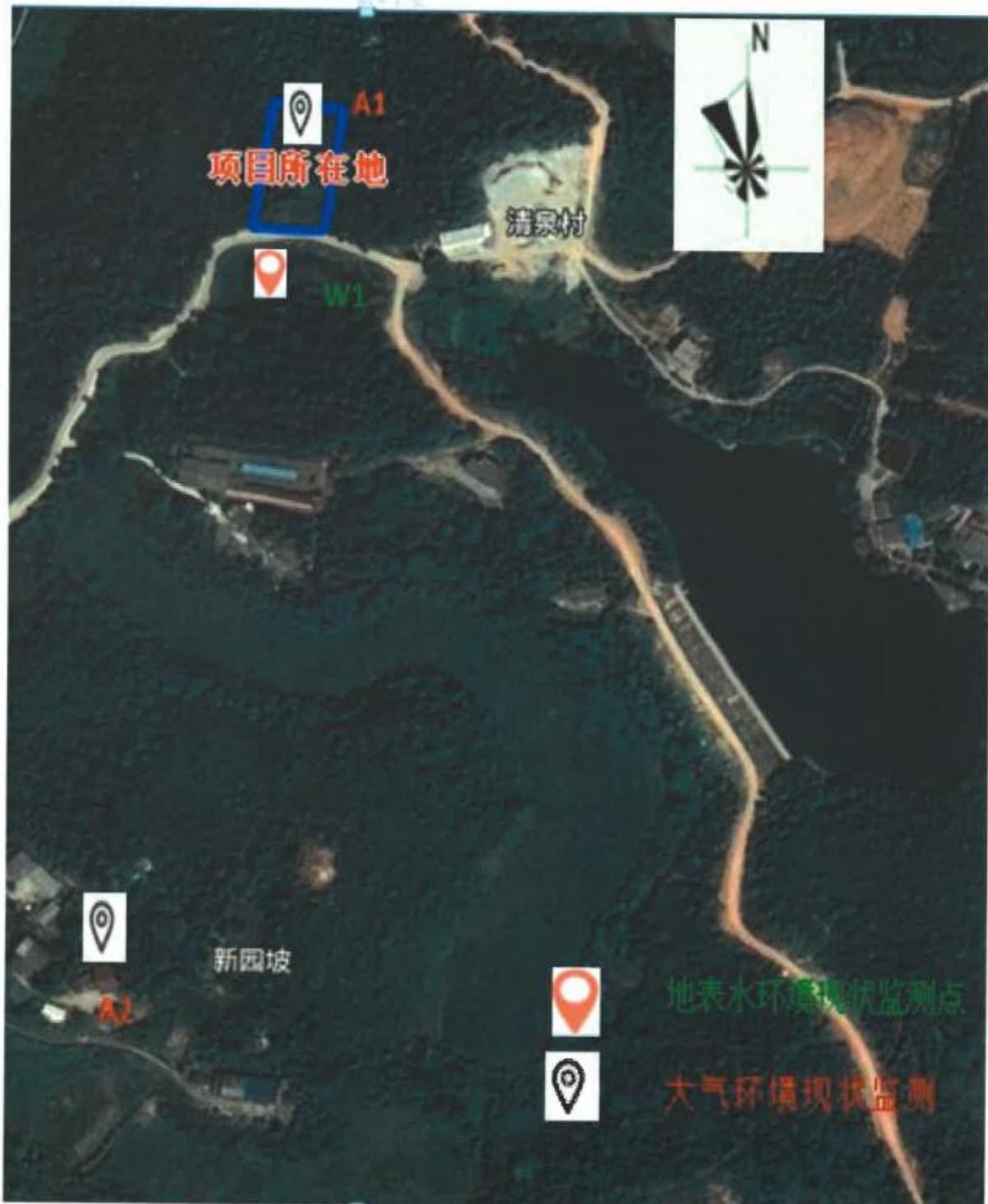
填报人: 张玮

审核人:

签发人: 

报告结束

检测点位图



现场采样图





附件五 质保单

质保单

我单位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委托检测提供环境现状监测数据，并对所提供的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类别	数量	类别	数量
环境空气	14	废气	/
地表水	48	废水	/
地下水	/	噪声源	/
厂界噪声	16	废渣	/
底泥	/	土壤	/
备注			

经办人：张玮

审核人：湖南九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

附件结束

附件六 购销合同

石子购销合同

甲方: (甲方简称买方) 涿州市嘉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乙方: (乙方简称卖方) 沈阳嘉泰建材有限公司

依照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并经甲、乙双方充分洽谈协商,甲方因工程建设的需要,向乙方购买石子,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 甲方工程建设所需的石子从乙方购买。乙方只提供石子销售,石子装车,其他都与乙方无关。

二: 供货地点:清泉大屋吴

三: 供货单价:1-3 粒: 65 元/吨

四: 货款的支付及结算:车结车算,一手钱,一手货。

五: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订立合同人:

甲方: _____ (盖章)

乙方: _____ (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

附件七 用地证明

关于申请办理麦饭石加工环保手续的报告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

我单位全称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拟投资 120 万元，在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租赁场地，建设麦饭石加工项目，该项目以麻石为主要原材料，通过将 1.5cm 的麻石子经过雷磨机研磨成粉，通过 40-80 目筛子，年产能 4-5 千吨，总占地面积 3 亩。该项目选址符合当地规划，不新增建设用地，不涉及环境敏感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等），项目生产线采用先进设备并按要求做好了污染防治工作，确保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政策，特向贵局报告，申请办理环评相关手续，准予为盼。

特此报告！

法人代表签字：戴文敬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清泉村环境证明
2020年10月13日

附件八 评审会签到表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年生产 1500 吨麻石粉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评审会与会专家名单

2021 年 1 月 7 日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备注
陈俊怀	高工	岳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13327205555	
刘迪		湖南省环科院	13873071456	
胡志勇		~	15378503399	

附件九 专家意见

年产 1500 吨麻石粉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

2021 年 1 月 7 日晚，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在汨罗市主持召开了《年产 1500 吨麻石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评价单位湖南明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代表。会议邀请了 3 位专家组成技术评估组（名单附后）。会上建设单位介绍了项目的简要情况，评价单位汇报了环评报告的具体内容。经与会代表认真讨论和评审，形成技术评估会专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详见报告。

二、报告表修改意见

1、细化项目建设由来，核实项目建设性质和建设内容，明确项目用地类型和用地性质，细化项目选址与当地用地规划、产业布局的相符性分析，给出评价结论，补充完善相关支撑材料和图件。

2、加强项目地周边环境现状调查，完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补充监测点位图；核实环境保护目标，说明其坐标、方位、规模、功能及距离，明确其保护类别和要求；校核评价适用标准。

3、核实项目原辅材料种类、规格、合法来源、成分、最大储存量及消耗量，明确其理化性质和原辅材料规范贮存

要求；细化产品方案，明确产品规格；核实项目设备种类、数量和型号，并据此分析其与规模的匹配性。

4、进一步强化工程分析，细化工艺流程，完善工艺技术参数，校核项目营运期产污节点和源强，分析污染防治措施的可行性；细化粉尘收集措施，核实粉尘收集效率；核实初期雨水收集处理措施及去向；校核项目物料平衡和水平衡；核实排气筒高度和数量，核算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5、完善项目与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6、核实各类固废产生数量与属性，明确其收集、暂存与处置措施。

7、完善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环境管理措施和运行期监测计划，核实环保投资。

评审专家：陈度怀（组长）、周波、胡志勇（执笔）

陈度怀
周波
胡志勇

附表 1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SO ₂ 、NO ₂ 、CO、O ₃ 、PM ₁₀ 、PM _{2.5}) 其他污染物 (TSP)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TSP)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最大占标率≤100%□			C _{非正常} 最大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_{叠加} 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TSP)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无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388) t/a	VOC _s : (/) t/a			
注: “□”为勾选项, 填“√”; “()”为内容填写项								

附表 2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 护目 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 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非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H值 <input type="checkbox"/>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A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B <input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拟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量40%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pH、COD、SS、BOD等)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3)个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COD、BOD ₅ 、SS、NH ₃ -N)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2019)					
预测影响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影响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预测因子	()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数值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COD		0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氨氮		0		/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替代源排放情况	()	()	()	()	()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 m ³ /s; 鱼类繁殖期 () m ³ /s; 其他 ()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 m; 鱼类繁殖期 () m; 其他 () m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		污染源					
防治措施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为勾选项，可√；“（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附表 3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态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两种兼有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未利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图	
	占地规模	(0.1467) hm ²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居民）、方位（东）、距离（131）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漫流 <input type="checkbox"/> ；垂直入渗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全部污染物	颗粒物				
	特征因子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程度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较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不敏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理化特性				同附录 C	
	现状监测点位	表层样点数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柱状样点数				
	现状监测因子					
现状评价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GB 15618 <input type="checkbox"/> ；GB 36600 <input type="checkbox"/> ；表 D.1 <input type="checkbox"/> ；表 D.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现状评价结论	达标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预测方法	附录 E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F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影响程度（）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结论：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源头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防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信息公开指标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注1：“”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2：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级工作的，分别填写自查表。

附表 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机油							
		存在总量/t	0.05t							
		大气	500m范围内人口数	384	人	5km范围内人口数	2932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200m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450人				
	环境敏感性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D3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 <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leq Q < 10$	<input type="checkbox"/>	$10 \leq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E3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E3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E3			
环境风险潜势	IV ⁺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易燃易爆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影响途径	大气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					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					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							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到达时间							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安全规范及国家相关规定对厂区内原辅材料、各类固体废物的贮存、使用、运输加强管理，对隐患坚决消除，并且按照相关管理部门要求做好各类事故的防范和应急措施，使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发生的几率控制在最小水平，使得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得到控制。									
评价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控。一旦发生事故，建设单位应立即执行事故应急预案，采取合理的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将事故影响降到最低限度。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_____”为填写项。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年生产1500吨麻石粉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本项目租用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厂房，占地面积1467m ² ，建筑面积1467m ² ，主要将麻石研磨成含矿物质的石粉，年生产1500吨。					
	项目代码 ¹	/									
	建设地点	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									
	项目建设周期（月）	2.0			计划开工时间	2021年4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十九、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6、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其他			预计投产时间	2021年6月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3.018906	纬度	28.602393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2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0		所占比例（%）	10.00%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汨罗市豪成麦饭石加工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戴文敬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湖南明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30681MA4R3XLM9C		技术负责人	胡行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苏峰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川山坪镇清泉村		联系电话	18673097328		通讯地址				
污染 物排 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38.400			38.400	38.400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012			0.012	0.012		
		氨氮			0.002			0.002	0.002		
		总磷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0.000	/	
		氮氧化物			0.000			0.000	0.000	/	
		颗粒物			0.039			0.039	0.039	/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0.000	/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 (多选)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 (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 (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 (多选)	
风景名胜区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 (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